

资金证明

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

我单位实施的第 133 届和 134 届广交会保安服务项目，招标所需的前期准备工作已完毕，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资金，已按规定落实到位，能够保证项目实施，可办理下一步招标手续，请给予办理相关手续为盼。

特此证明

招标人（公章）：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有限公司

